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年5月5日

目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会议须知	4
	议案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议案二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议案三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2
	议案四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9
	议案五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
	议案六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1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2
	议案八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23
	议案九 关于以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	以
案		. 24
	议案十 关于 2022 年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25
	议案十一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26
	议案十二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 27
	议案十三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28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9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现场会议时间: 2022年5月5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 2022年5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地点:宁波市江东北路 475 号和丰创意广场意庭楼 14 楼公司会议室
 - 三、主持人: 陆暾华
 - 四、股东及参会人员签到
- 五、宣布大会参加人数、代表股数、会议有效。介绍会议出席人员,介绍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和会议注意事项。
 - 六、提议监票人、计票人与记录人
 - 七、股东逐条审议议案:
 - 1、《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关于以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 10、《关于 2022 年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 11、《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2、《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 13、《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八、听取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 九、现场投票表决及股东发言
 - 十、监票人、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情况,中场休息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十一、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二、签署、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三、现场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见证意见
 - 十四、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会议须知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5 月 5 日下午 14:00 在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望全体参会人员遵守执行:

- 1、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 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 2、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 3、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有发言意向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报道时向工作人员登记,由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发言,并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建议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三分钟。
- 4、本次大会表决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5、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 13 项议案,其中议案 6、7、8、9、10、11、12、13 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 6、本次大会由一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参加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 监督,由总监票人公布表决结果。
 - 7、本次大会由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
- 8、保持会场安静和整洁,请将移动电话调至振动档或静音,会场内请勿吸烟。
- 9、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 摄像、录音和拍照。

感谢您的配合!

议案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紧紧围绕公司总体发展目标,按照全年重点工作计划,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 一、2021年经营回顾
- (一) 主要经营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平世: 九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923, 257, 489. 11	642, 737, 354. 97	4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78, 613, 988. 25	45, 974, 668. 64	70. 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61, 630, 604. 06	31, 412, 230. 60	96. 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55, 265, 206. 64	17, 747, 846. 11	-411. 39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468, 536, 440. 62	439, 939, 952. 37	6. 50
总资产	1, 186, 407, 013. 27	976, 046, 282. 42	21.55

详尽信息与数据请见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

- (二) 行业发展情况
- 1、国外成熟市场露营人群数增长,带动露营装备需求新增量

近两年在疫情反复的大环境下,更多人们参与户外露营这种短途的、安全的、私密兼顾社交的户外休闲活动,带动了露营装备市场需求增长,欧美日韩等经济发达国家作为露营市场大国,露营市场的需求新增量保持较好增长。美国野营协会(Kampgrounds)报告显示,2020年北美有4820万户家庭至少露营一次,其中包括1010万户首次露营,首次露营者的比例较上年增长了五倍;CotswoldOutdoor表示英国露营设备的销售额在2020年同比增长了60%;韩国贸易统计振兴院公布数据显示,韩国2021年上半年露营产品出口额1.02亿美元,同比增长84.7%,同期露营用品的进口额为1.91亿美元,同比增长105.1%;

2、国内露营形成持续热潮,行业步入发展红利期

在中国国民收入稳步增长的大环境下,人们对生活质量与户外活动的需求逐年上涨,国内从 2020 年开始火起的露营产业在 2021 年里持续热潮。在携程社区,2021 年以来包含"露营、野炊、野营"相关内容的发布量同比去年上涨逾 400%,阅读量增长超 11 倍。携程发布的《2021 年中秋假期旅游数据报告》显示,在中秋期间露营产品订单量相较今年端午假期增长近 50%。2021 年国庆期间,马蜂窝平台上"露营"的搜索热度上涨了 200%,小红书上的露营笔记同比增长了 1116%,双 11 度假野营类目成交金额同比增长 98.6%。天猫数据显示 2021 年上半年国货露营装备的销售额同比增长超过 100%。市场调研公司 Report Linker 认为,中国作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预计到 2027 年露营设备市场将达到 159 亿美元的规模,复合年增长率为 9.1%。

3、国内政策持续发布引导, 夯实户外产业及露营行业发展基础

国内相关政策支持户外活动设施建设的趋势下,为露营成为大众户外生活休闲方式夯实基础。2021年6月《商务部等17部门关于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的意见》提到:发展乡村民宿、自驾车旅居车营地、木屋营地、帐篷营地等,完善生活服务配套设施。2021年7月国务院颁布的《全名健身计划(2021-2025年)》指出:通过普及推广冰雪、山地户外、航空、水上、马拉松、自行车、汽车摩托车等户外运动项目,建设完善相关设施,拓展体育旅游产品和服务供给。

二、2021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其中现场方式召开1次,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6次,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所有会议,审议议案共计33项,通过议案共计33项,未有董事投反对票、弃权票。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 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年度,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 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均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职责,仔细审阅董事会会议资料,通过电话、微信、邮件等方式,实时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营动态,充分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管理层提出合理的参考性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持续发展作出了努力。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有缺席董事会情况,未有对本年度董事会议案表决事项提出异议,对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担保等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 所的要求,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切实 保障所有投资者利益。2021年,公司共计披露4次定期报告与46个临时公告。所 有公告都严格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及时向投资者传达了公司 经营管理、规范运作和重大决策等事项的相关信息,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六) 内部控制工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修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内部机制,公司的法人治理、生产运营、财务管理和重大事项等活动均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进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

三、2022 年董事会工作方向

2022 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实际情况,公司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兼顾项目效益的同时积极推动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2022 年,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的战略核心作用,督促管理层认真执行公司战略计划,推动各项工作的全面协调、稳健发展。同时,董事会仍将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开展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 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年度,公司全体监事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行使职权,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管理和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监督,有效维护和保障了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将2021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1年度,公司共召开了6次监事会,其中已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6次,公司全体监事均出席了所有会议,审议议案共计20项,通过议案共计20项,未有监事投反对票、弃权票。

二、监事会对公司相关重要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等相关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

(一) 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核查

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团队的运作和决策情况、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管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对公司报告期合法运行情况进行监督。通过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并充分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2021年度,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及高管在执行公司事务时,充分依照法律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无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确保了2021年公司生产经营平稳顺利运行,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二) 对公司财务工作情况的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事项的核查

监事会对2021年度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了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出资3000万元全资设立海口牧高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口牧高笛"),作为公司整合产业上下游资源、进行股权投资、产业投资的平台,2021年11月26日,海口牧高笛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认购武汉大热荒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热荒野")人民币15.9903万元新增注册资本,获得本次增资完成后大热荒野10%股权。上述对外投资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无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了6443万元保证担保,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的担保授权额度内。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的对外担保金额(含子公司)为1000万元,无逾期担保。

(四) 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2021年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核,2021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有向关联单位武汉大热荒野科技有限公司、巢峰汇(宁波)餐饮文化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业务销售,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且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很小,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在总经理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内,已经公司总经理批准,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规则,有效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的内控体系建设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要求,能够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各项具体规定和操作流程执行。我们在公司内部控制评估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七) 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检查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制定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后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内部信息使用人管理的相关规定,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生违规行为。

三、监事会2022年工作计划

2022年,监事会成员将加强对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学习,积极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专业培训,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有效发挥职能。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自身履职能力建设,切实提高监督工作水平,保障公司依法规范运作。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22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财务状况及分析如下:

(一)、资产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18,640.70** 万元,比年初增加 **21,036.07** 万元,增长 **21.55%**。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资产	2021-12-31	2020-12-31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货币资金	17, 094. 50	23, 950. 73	-6, 856. 23	-28.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 392. 57	27, 722. 14	-3, 329. 57	-12.01%
应收账款	8, 534. 37	6, 740. 85	1, 793. 52	26. 61%
预付款项	2, 051. 87	1, 175. 79	876. 08	74. 51%
其他应收款	547. 21	257. 89	289. 32	112. 19%
存货	53, 102. 32	30, 075. 05	23, 027. 27	76. 57%
其他流动资产	1, 997. 07	1,844.09	152. 98	8. 30%
流动资产合计	107, 719. 91	91, 766. 54	15, 953. 37	17. 38%
长期股权投资	985. 87	0.00	985. 87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97. 54	0.00	497. 54	不适用
固定资产	3, 892. 80	3, 311. 58	581. 22	17. 55%
在建工程	8.06	152. 49	-144. 43	-94.71%
使用权资产	3, 324. 20	0.00	3, 324. 20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 085. 35	1, 084. 31	1.03	0.10%

长期待摊费用	235. 70	233. 82	1.88	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1. 28	1,055.89	-164. 61	-15. 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 920. 79	5, 838. 09	5, 082. 70	87. 06%
资产总计	118, 640. 70	97, 604. 63	21, 036. 07	21. 55%

-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6,856.23 万元,下降 28.63%,主要因市场增量及 0EM/0DM 业务 2022 年在手订单增加而备货影响日常存款减少所致。
- 2.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3,329.57万元,下降12.01%,主要为理财产品减少且期末持有的远期合约受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1,793.52 万元,增幅 26.61%,主要为 OEM/ODM 业务增长 且相应货款未到期影响所致。
- **4**.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876. 08 万元,增幅 74. 51%,主要为自主品牌业务采购及厂房仓库租赁押金预付款增加所致。
- 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289. 32 万元,增幅 112. 19%,主要为已申请的出口退税款期末未到帐及日常经营暂借款增加所致。
- 6. 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23,027.27 万元,增幅 76.57%,主要是自主品牌业务装备随着市场需求量增加备货且 0EM/0DM 业务 2022 年在手订单较上年同期增加而备货所致。
- 7.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152.98 万元,增幅 8.30%,主要为待认证的增值税增加影响所致。
- **8.**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985. 87 万元,为子公司对外投资武汉大热荒野科技有限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期末投资余额。
- 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金期末余额 497. 54 万元,为子公司对外投资丽水山容海纳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权益工具投资列示期末余额。
- **10**.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581. 22 万元,增幅 17. 55%,主要为增加产能而新增生产机器设备影响所致。
- **11**.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8.06 万元,为公司智能装配仓储一体化项目投入。比期初减少 144.43 万元。为办公楼装修后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12. 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 3,324.20 万,主要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使用权资产调整所致。
- 13.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与期初基本持平。
- 14.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与期初基本持平。
-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 164. 61 万元,下降 15. 59%,主要为本期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及坏帐准备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二)、负债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 **71,787.06** 万元,比年初增加 **18,176.43** 万元,增长 **33.90%**,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	2021-12-31	2020-12-31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短期借款	32, 355. 70	28, 888. 66	3, 467. 04	12.00%
应付票据	10, 714. 00	5, 579. 50	5, 134. 50	92.02%
应付账款	19, 413. 60	13, 991. 90	5, 421. 70	38. 75%
合同负债	1,047.26	963. 39	83.86	8.70%
应付职工薪酬	3, 003. 97	2, 168. 06	835. 92	38. 56%
应交税费	626. 49	840. 46	-213. 97	-25. 46%
其他应付款	494.86	469.03	25. 83	5. 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796. 19		796. 19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555. 17	72.03	483. 14	670. 73%
流动负债合计	69, 007. 23	52, 973. 02	16, 034. 21	30. 27%
租赁负债	2, 353. 80		2, 353. 80	不适用
预计负债	120. 59	395. 99	-275. 40	-69. 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 44	241.62	63.82	26. 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 779. 82	637. 60	2, 142. 22	335. 98%
负债合计	71, 787. 06	53, 610. 63	18, 176. 43	33. 90%

- 1.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3,467.04万元,主要为因备货需要增加借款所致。
- 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10,556.20 万元,增幅 53.94%,主要是自主品牌业务装备随着市场增量备货且 0EM/0DM 业务 2022 年在手订单较上年同期增加而备货所致.
- 3.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83.86万元,增幅8.70%,主要为0EM/0DM业务客户预收产品销售款增加所致。
- 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比期初增加835.92万元,增幅38.56%,主要为产能增加而增加员工所致。
- 5. 应交税费期末比期初减少 213.97 万元,下降 25.46%,主要为备货增加致增值税进项增加所致。
- 6.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25.83万元,增幅5.51%,主要是为保证金增加所致。
- 7.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796.19 万元,主要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调整所致。
- 8.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483. 14 万元,增幅 670. 73%,主要为已背书而末到期的应付 E 信通 465 万元所致。
- 9.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 2,353.80 万元,主要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调整所致。

- 10.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减少275.40万元,下降69.55%,预估退货额调整政策所致。
- 11. 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63.82万元,增幅26.42%,主要为本期末持有的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增加所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三)、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总额 **46,853.65** 万元,比年初增加 **2,859.65** 万元,增幅 **6.50**%。

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原因如下:

单位: 万元

所有者权益	2021-12-31	2020-12-31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股本	6, 669. 00	6, 669. 00	0.00	0.00%
资本公积	22, 928. 68	22, 928. 68	0.00	0.00%
盈余公积	4, 961. 84	4, 211. 17	750.67	17.83%
未分配利润	12, 294. 13	10, 185. 15	2, 108. 98	20.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 853. 65	43, 994. 00	2, 859. 65	6. 50%

- 1. 盈余公积余额比期初增加 750.67 万元,增幅 17.83%,是本年净利润增加,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 2. 未分配利润余额比期初增加 2,108.98 万元,增幅 20.71%,是本年净利润增加减去盈余公积及分红所致。

二、经营状况分析

(一)、营业情况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营业收入	92, 325. 75	64, 273. 74	28, 052. 01	43.64%
营业成本	69, 398. 48	47, 889. 75	21, 508. 72	44. 91%
税金及附加	296. 70	264. 78	31. 92	12.05%

- 1. 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3.64%, 主要是 OEM/ODM 业务因疫情影响市场需求增加原因,且自主品牌业务项下的装备市场需要增长明显,故销售额增长所致。
- 2. 2021年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44.91%,主要营业收入增长至营业成本同步增长, 且因运费增长参照"新收入准则"运费列入营业成本所致。
- 3. 2021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12.05%,主要受营业收入增长影响所致。

(二)、期间费用

2021年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283.88 万,增长 29.84%。

单位:万元

				, , , , , -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销售费用	5, 309. 21	3, 931. 01	1, 378. 20	35.06%

财务费用	807. 61 14, 241. 71	866. 22 11, 004. 93	-58. 61 3, 236. 77	-6. 77% 29. 41%
研发费用	2, 540. 47	2, 139. 37	401.10	18.75%
管理费用	5, 584. 42	4,068.33	1, 516. 09	37. 27%

- 1. 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 1,378.20 万元,增幅 35.06%,主要原因为: A、因业务量增加致人工成本增加 652.98 万元。B、电子平台费用增加 646.34 万元。
- 2.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516.09 万元,增幅 37.27%,主要原因为: A、因业务量增加而致人工成本增加 727.73 万元。B、折旧及摊销因新租赁准则影响增加 289.74 万元。C、咨询费增加 381.73 万元。
- 3. 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 401.10 万元,增幅 18.75%,主要为公司增加对装备及帐篷的新产品研发投入力度而增加所致。
- 4.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58. 61 万元,下降 6. 77%,主要原因为: A、利息收入增加 252. 29 万元。B、受汇率变动影响汇兑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409. 39 万元。C、利息费用增加 555. 83 万元。D、银行手续费增加 47. 24 万元。

(三)、减值损失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信用减值损失	48. 53	152. 50	-103.96	-68. 17%
资产减值损失	1, 249. 90	1, 032. 88	217. 02	21.01%
合计	1, 298. 43	1, 185. 38	113. 05	9. 54%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 103.96 万元,主要为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计提的坏帐准备低于上年同期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17.02 万元,增幅 21.01%。因存货余额较上年度增加所致。

(四)、公司盈利水平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营业利润	9, 329. 31	5, 882. 26	3, 447. 06	58. 60%
利润总额	9, 338. 85	5, 857. 06	3, 481. 79	59. 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7, 861. 40	4, 597. 47	3, 263. 93	70. 99%

2021年营业利润、净利润均增加,主要为 OEM/ODM 业务及自主品牌业务营业收入均增长且费用率下降所致。

三、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	增减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 526. 52	1, 774. 78	-7, 301. 31	-411. 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 514. 22	-9, 090. 93	11, 605. 14	127. 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 742. 08	23, 414. 26	-27, 156. 34	-115. 98%

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额	-106. 85	-367. 48	260. 63	70. 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 861. 23	15, 730. 63	-22, 591. 87	-143.62%

2021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5,526.52万元,较上年减少7,301.31万元,主要因OEM/ODM订单量增加且自主品牌业务市场销量增加而提前备货所致。

2021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14.22万元,较上年增加11,605.14万元。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减少。

2021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742.08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7,156.34万元。主要为本期净融资额低于上年同期净融资所致。

2021 年度,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额为-106.85 万元,与上年同期比增加 260.63 万元。主要是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化影响所致。

四、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增减变动
流动比率 (倍)	1.56	1.73	-0. 17
速动比率 (倍)	0.79	1.16	-0. 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86	45.87	2.98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51	54. 93	5. 58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 35	0. 31	0.04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变动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0.85	10.79	0.06
存货周转率 (次)	1.62	1. 57	0.0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2, 180. 57	7, 117. 30	5, 063. 27
利息保障倍数 (倍)	10.81	12.46	-1.65
基本每股收益 (元)	1.18	0.69	0.49
稀释每股收益 (元)	1.18	0.69	0.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83	0. 27	-1.1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03	2. 36	-3.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7	10.50	6. 97

2021 年末,本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同期下降,资产负债率高于上年同期,主要原因为: 1、主要是自主品牌业务装备随着市场增量备货且 0EM/0DM 业务 2022 年在手订单较上年同期增加而备货增加 23,027.27 万元。因备货致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余额增加10,556.20 万元;流动资产增加金额大于流动负债增加金额。2、因备货而增加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致流动负债总额在总资产占比增加所致。

- 2021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同期增加0.06,基本址平。
- 2021年存货周转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0.05,基本址平
- 2021年度,本公司利润总额和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上期增加5,063.27万元,主要为利润总额高于上年同期所致。
- 2021 年度利息保障倍数 10.81 倍,较上期下降 1.65,主要因融资的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2021 年基本每股收益 1.18 元、稀释每股收益 1.1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49 元,主要为 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021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0.83 元,较上年同期比减少 1.10 元,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每股净现金流量-1.0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39 元,主要为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所致。

2021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7%,较上年同期比增加 6.97%,为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在内。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方向与经营能力等因素,依据 2022 年预算 0EM/ODM 业务订单、自主品牌业务各渠道销售额预测等经营计划,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编制。

二、2022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 1、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8,000.00 万元
- 2、实现净利润: 12,000.00万元

三、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与 2021 年度经营成果比较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1 年实际	2022 年预算	增长幅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92, 325. 75	128, 000. 00	38.64%
减: 主营业务成本	69, 351. 37	93, 800. 00	35. 25%
减: 四费合计	14, 288. 81	20, 800. 00	45. 57%
二、净利润	7, 861. 40	12,000.00	52.64%

四、特别提示

上述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五: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状况及其他实际经营情况,并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程序,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六: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9.00 元(含税),即每 1 股派发现金 0.9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0,021,000.00 元。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报酬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八: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使用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拟授权公司及子公司在不超过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可滚动使用,有效期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公司已持有的现金管理产品持有期将延续至本年度的,适用上述额度与期限。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九:

关于以存款等资产进行质押 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及长期存款产品进行质押,质押总额十二个月不超过1.5亿元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对外支付货款或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从而增加银承结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额度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

关于 2022 年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拟向银行申请 2022 年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批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为实际发生的信贷业务提供相应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一: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含子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拟开展的 远期结售汇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 8000 万美元或等价货币。在该额度范围内公司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业务决策权并签署相关远期结售 汇协议等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二:

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朱小明先生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现拟增补毛隽女士(简历如下)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候选人简历:毛隽女士,1963年9月生于上海,复旦大学物理系毕业。1989年留学英国。拥有英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英国莱斯特大学理论物理专业,获得博士学位。1996年至2009年,在伦敦金融中心就职于包括德银,瑞银等一线投行,从事投融资工作。2009年至2012年在香港和中国的瑞银。2008年至今,开始PE投资,2013年起创建上海岱岱投资管理公司,发行了包括维千岱生物医药基金,为该基金公司董事长及创始人,法定代表人。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十三: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责,对推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及董事会科学决策做出了重要贡献。现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6万元/年(含税)调整为每人8万元/年(含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12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 网站的相关内容。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听取: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1年度工作中,我们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将2021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1、陈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出生,法学博士。2008年6月来一直执教于中国政法大学;现任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法学会婚姻法学研究会副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
- 2、李曦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5月生,本科。历任索尼(中国)有限公司副总裁、京东集团副总裁;曾任中国国际公关协会企业公关工作委员会主任;现任苏秦会副会长、17PR平台"一起大学"资深讲师、公司独立董事。
- 3、李国范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4月出生,苏州大学战略管理学博士,中央财经大学西方会计学硕士,全国会计领军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总会计师协会会员。1996年至2001年就职于中日合资华升富士达电梯有限公司,历任财务科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2002年至2010年就职于中日合资上海华升富士达扶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0年至2011年就职于广州蕉叶饮食服

务有限公司,担任行政总监;2011年至2018年就职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8年至2019年就职于太安堂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年6月至今现任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公司独立董事。

二、2021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和3次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 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遵守疫情防控的规定下,以通讯方式出 席会议,勤勉履行职责。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度应 出席董事 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包括 通讯方式)	委托其 他董事 出席次 数	缺席次 数	本年度召 开股东大 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陈汉	7	7	0	0	3	0
李曦	7	7	0	0	3	0
李国范	7	7	0	0	3	0

2021年度,我们积极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对各次董事会审议议案的相关 资料和相关事项,均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和查检,并以谨慎的态度在董事会上行使 表决权,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认为 2021年召开的董 事会和股东大会均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2021年我们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均 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1年度,我们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仔细审阅董事会会议资料,一起对公司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及公司的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 1、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我们对《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2、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我们对《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与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以结构性存款等

资产进行质押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申请综合 授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 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 对外担保情况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我们对《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4、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我们对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薪酬事项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 5、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我们对《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我们积极履行职责,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委员会的相关议案,未有无故缺席情况,切实履行了相应委员会的职能。

五、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1 年 4 月 25 日,我们现场出席公司年度董事会,与公司管理层充分交流,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并在会后实地考察公司经营场地、线下门店。此外,2021 年我们也多次通过电话、微信、邮件等方式,实时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运营动态,充分运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管理层提出合理的参考性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持续发展作出了努力。

公司管理层与我们密切联系,定期汇报公司经营管理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等,使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

能及时传递相关会议材料,事先与我们进行必要沟通,并如实回复我们的问询,董事会办公室及相关部门在我们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

六、重点关注事项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高度重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对公司 2021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2021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牧高笛户外用品有限公司有向关联单位武汉大热荒野科技有限公司、巢峰汇(宁波)餐饮文化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业务销售,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且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很小,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在总经理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内,已经公司总经理批准,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我们本着严格自律、规范运作、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查验,公司不存在需要揭示对外担保存在的风险,也不会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的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我们认为公司能够认真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和要求履行了必要的程序。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 1.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审核了报告期内被提名候选人的简历,认为其均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监督、协调能力,符合履行相关职责的要求。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制定严格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 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与内控审计机构,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时,我们认为该事务所具备在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 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尽职尽责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六)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一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公司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

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 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 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利润分配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合并报表2020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1,851,505.18元(其中母公司2020年末可供分配利润50,096,616.93元)。公司以总股本66,69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0,017,500.00元。

报告期内,我们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了现金分红政策,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

(八)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我们认真核查了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2021年度公司的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内容及时、公平、准确和完整。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我们认真核查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公司认真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全面推进内控规范实施工作。通过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有效开展,认真查找管理中的控制缺陷和专项风险评估,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了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2021 年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建立、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强化了内控规范体系的执行和落实。

七、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1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职责。同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之间进行了良好有效的沟通与合作,为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做出了应有的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各方面运作规范,在总体上保持了健康平稳的发展态势。

2022 年,我们会进一步加强与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关注公司 治理和经营情况,尽职尽责、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发挥独立董事 的独立作用,确保董事会客观公正、独立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参考建议,为 进一步提高本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做出努力,切实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 陈汉 李曦 李国范